

证券代码：834975

证券简称：新锐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

投

浙江新锐焊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签投资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基本情况

国家规定危化品企业必须进化工园区，公司现有生产地必须搬迁至化工园区，同时为了进一步扩大生产规模，提高生产能力，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浙江新锐焊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与浙江嵊州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投资协议，根据项目投资协议书，公司拟在嵊州经济开发区（高新园区）投资建设危化品生产基地，拟投资总额约2亿元，用地面积约35亩（具体以实际出让面积为准），项目计划2026年投产。具体投资金额、建设周期以实际建设情况为准。负责本项目投资和运营的是全资子公司浙江新锐钎剂有限公司（以工商注册为准，见公告编号：2024-008）。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并购重组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重大资产重组》第一条1.1规定，挂牌公司购买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房产、机械设备等，充分说明合理性和必要性的，可以视为日常经营活动，不纳入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公司本次拟购买土地使用权是用于新建厂房，符合公司战略目标及业务需要，公司本次拟购买土地使用权新建厂房与生产经营相关，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 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3月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签署投资协议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六) 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标的情况

(一) 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

- 项目名称：年产3000吨新型铝钎剂、年产5000吨硼酸三甲酯、年产500吨金属焊膏、年产500吨银铜钎剂项目。
- 项目内容：项目总投资约2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约1.5亿，主要用于整体建设生产厂房及其他。
- 项目地址：嵊州经济开发区。

(二) 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现金 资产 股权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投资的资金主要来源于自筹资金，不涉及实物资产、无形资产、股权出资等出资方式。

三、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投资建设危化品生产基地，本项目投资总额约2亿元；项目建设内容：办公楼，控制室，甲类车间、仓库，丙类车间、仓库，三废处理区，甲类罐区及相应配套设施；项目用地：总约35亩，先行出让约32.46亩，以招拍挂等方式取得，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项目总用地面积的7%及总建筑面积的10%。（具体以规划部门出具的该项目规划设计条件为准）；项目建设期拟定为24个月，协议签订后一次性缴纳8万元/亩的项目履约保证金，土地出让价以招拍挂结果为准。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项目投资是根据国家规定危化品企业必须进化工园区而进行的搬迁，同时也是公司整体发展规划需要，扩大公司生产经营规模，提升公司业绩，优化公司的战略布局，更加有效的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实现公司的长期战略发展目标。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项目是搬迁与新建项目，是基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作出的决策，本次投资风险相对可控；但市场变化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项目实际建设、竞争对手变化等不确定因素均会给本项目带来一定的风险，公司将积极防范应对上述风险。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签署项目投资协议是公司根据当前的市场状况，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并在充分考虑风险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投资决策。该项投资有利于公司的中长期发展，并将对公司业绩提升、利润增长带来积极影响。有利于提高公司的竞争力。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新锐焊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项目投资协议书》

浙江新锐焊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7日